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TURE DATA GROUP LIMITED

未來數據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29)

自願公告
終止與亞洲品牌集團之服務協議

茲提述未來數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以下公告：

1. 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三日之公告，內容有關與亞洲品牌集團就推廣現實世界資產品牌之數字化發展而訂立之服務協議；
2. 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三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建議推出基於國畫《浩氣長流》的數字收藏品；
3. 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日之公告，內容有關與亞洲品牌集團訂立服務協議之補充協議；及
4. 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二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建議推出數字收藏品之澄清公告(統稱「該等公告」)。

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本公司訂立經補充協議修訂之亞洲品牌集團服務協議(統稱「該等經修訂服務協議」)，據此亞洲品牌集團負責推出基於該項目之數字收藏品。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日，本公司終止該等經修訂服務協議。該等經修訂服務協議乃為了實行該項目而根據無法律約束力之意向書(「意向書」)訂立，旨在推動數字收藏品之發行。然而，經進一步討論及磋商後，訂約方未能就正式協議之

條款及條件達成共識。此外，董事會觀察到數字資產行業之近期發展，包括市場波動加劇及類似項目之商業可行性之不確定因素增加，進一步影響該項目之可行性。本公司因此並無就該項目訂立正式協議，該項目亦不會進行。故此，本公司已決定終止該等經修訂服務協議。

董事會認為終止該等經修訂服務協議對本集團現有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不利影響。董事會相信該決定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最佳利益，並會繼續探索其他符合本公司戰略目標之機會。

董事會謹此強調本公司目前並無計劃推出數字收藏品或開發現實世界資產品牌。倘本公司於未來開發任何有關計劃，其將根據GEM上市規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未來數據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段義澄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段義澄女士及李承翰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陶虹遐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建明先生、林智祥先生及梁浩鳴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起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保留至少七天。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futuredatagroup.com公佈。